

# 日本考古学的三重面相： 人类学、文化编年、社会重建

宋殷

日本现代考古学的诞生一般以美国人莫斯(E·S·Morse)于1877年9月至10月对位于东京都品川区大井6丁目的大森贝塚的发掘为标志。当时的日本学术界很快接受了从西方传来的“三期说”，并将大森贝塚置于石器时代，认为其属于当时分布于北海道地区的原住民阿伊努人的先人所留下的遗存。

十九世纪末期正是社会达尔文主义甚嚣尘上之时。处于天皇制绝对主义国家的成立时期的日本为了与欧美资本主义先进国家进行抗衡，利用了国家主义的思想，自由民权运动受到挫折。这一现实反映在日本考古学上就是当时著名的コロボックル(Korobokuru)·阿伊努争论。学者白井光太郎认为北海道发现的绳文时代遗存属于阿伊努人所留下的遗存，而坪井正五郎则认为这些遗存属于阿伊努人传说中的先民コロボックル(Korobokuru)人群所留下的遗存。将考古遗存与特定民族联系起来是当时通行做法。例如鸟居龙藏就曾将绳文时代的陶器分为“厚手式”和“薄手式”，并认为其分别是古代山岳民族和古代海滨民族所使用的陶器。然而实际上所谓的“厚手式”陶器对应绳文时代中期的陶器，“薄手式”陶器对应绳文时代后期的陶器，二者之间的差别属于时代差别。

客观来看，这一方面反映了当时的考古学研究需要依赖人类学的视角，另一方面也反映了当时对于遗存的年代判断缺少有效方法，因此横向跨文化的类比就成为判断考古遗存性质的主要途径。随着坪井正五郎于1913年去世，这一学术争论逐渐沉寂。不论是争论的哪一方，都认为《日本书纪》《古事记》的记载是正确的，即优秀的天孙民族取代了劣等的石器时代的原住民，这也是在当时天皇拥有神性和绝对权威下最容易被人们所接受的认识。

日本考古学界第一次转型的标志性事件之一是从英国伦敦大学学成归国的滨田耕作于归国后第二年的1917年6月发掘了国府遗址(位于大阪府藤井寺市国府)，根据这次发掘，滨田耕作获得了绳文陶器出土于下层位，弥生陶器出土于其上的层位的层位关系。滨田耕作据此推断绳文陶器和弥生陶器主要是时代差别，而不能将其对应为原住民和天孙民族。此外，滨田耕作还翻译引进了蒙特留斯的《先史考古学的方法论》一书，引入了类型学的方法。另一项标志性事件是松本彦七郎通过将古生物学的“地层层累法则”和“标准化石的概念”应用于考古学中，并于1918年发掘了宫城县宫户岛里滨贝塚遗址，获得了该地区六期的文化编年。这两件事件标志着日本考古学向实证的文化编年研究的转向。

1928年9月，山内清男发掘了位于千叶县的上本乡贝塚，依据遗址的层位关系区分了绳文陶器的不同型式，确立了关东地区的陶器型式的年代序列为“一、夹杂纤维的陶器型式，二、不夹杂纤维的陶器式，三、胜坂或阿玉台，四、加曾利E、五、堀之内，六、加曾利B、七、安行”。1935年，专注于弥生时代研究的小林行雄继承了森本六尔的弥生陶器拥有煮沸、储藏两种样式要素的说法，提出存在煮沸、供献、储藏三种形态的样式要素，并认为弥生陶器的这些样式要素一同成长、一同持续、一同变化。小林行雄的样式论超出了简单的陶器分类研究，有着复原古代生活的意味。样式论即同时存在的一群器物是小林行雄建立弥生文化陶器编年的基础。小林行雄于之后的1937年1月与永末雅雄一同发掘了唐古遗址(奈良县磯城郡田原本町)，并依据这批材料建立了详细的畿内地区的弥生陶器编年。

由于绳文时代遗址拥有丰富的层位关系且陶器形制多为筒形罐，因此山内清男的文化编年研究方法主要源自松本彦七郎；而研究弥生时代陶器编年的小林行雄则更加关注“组合关系”即地所谓的“样式”，其研究方法直接来自滨田耕作并最终来自蒙特留斯。

实证的文化编年研究阶段最大的成果是山内清男于

1937年正式发表了绳文陶器的全国编年(早期、前期、中期、后期、晚期)。1938年，森本六尔和小林行雄完成了从九州到北关东的十三个区域的弥生陶器的编年，并在《弥生式土器聚成图录》中发表。

日本考古学第二次转型是以1947年开始的登吕遗址(静冈市石田)的发掘为标志，通过对包括水田和村落的农耕文化聚落的全揭露来试图进行社会重建。以登吕遗址的发掘为契机，1948年成立了日本考古学会。

1953年，随着椿井大塚山古坟的发掘，大量的同范镜(使用同一个范铸造的一批铜镜)出土。通过对各地出土的同范镜进行综合分析，小林行雄根据传世镜的埋葬和同范镜的分配，提出了存在古坟时代大和政权对地方首长的支配关系的说法，这一研究通过将考古材料作为具体的史料，向着探究古坟时代的政治、阶级的关系迈出了一步，具有开创性的意义。

随着1960年代以来在日本各地开展的大规模建设，各地开展了大量的抢救性发掘。考古材料大为丰富。

同时，这一时期也以科学技术手段的大规模引入为标志。1959年，神奈川県横须贺市夏岛町夏岛贝塚的绳文时代早期的层位采集的碳十四数据正式发表，其年代为9450±400 B.P.。芹泽长介积极使用碳十四数据，认为绳文时代开始于约一万年，而山内清男则通过遗物的比较年代学的方法将绳文时代的开始定于3000 B.C.(之后又改为2500 B.C.)。1969年，铃木正男使用径迹裂变法研究黑曜石的原产地。1973年，小池裕子引入了对贝壳成长线的分析来确定贝壳采集体季节的方法。同样是在1973年，春成秀尔对绳文时代的拔齿习俗进行研究，认为绳文时代即已存在族外婚，东日本由齿系制向父系制转变。从此以后，日本考古学界对于古代亲族关系问题也开始有所关注。

日本考古学的第二次转型一直持续到了今日。从勅使河原彰的《日本考古学：年表与解说》一书中，我们可以看到日本考古学的三重面相，即人类学、文化编年和社会重建。三重面相并非非此即彼的关系，而是你中有我、我中有你。不同方法和研究取向的引入解决了旧的问题，却也带来了新的问题。明治时代缺乏年代学研究方法，仅仅通过器物之间的类比来进行研究的路径不禁让中国学者想起了安特生的“六期说”以及“仰韶文化西来说”。也可以理解传播论在世界范围内的盛行也与部分地区建立了年代序列而其他地区考古工作开展较少有关系。文化编年研究的途径在日本学界分为两条，一条是以蒙特留斯的类型学方法论为指导的道路，另一条是源自古生物学的以“标准化石”概念为指导的道路。社会重建伴随着大规模考古发掘活动以及学界对于亲族关系、社会分层、社会组织、国家形成的兴趣而产生。

学者的学术背景、科学技术的发展、新的考古发现，这些都会对考古学研究的转型产生影响。考古学研究的转型并不是对过往的研究路径的彻底抛弃，而更接近于“重复书写”(Palimpsest，原意是反复在羊皮纸上进行书写，这里用palimpsest形容对同一批考古材料进行多角度研究)，用相应的方法去解决对应的问题，同时要为未知的方法保留空间，意识到研究方法和研究路径的局限性。

对于1988年的勅使河原彰而言，考古学不仅仅是“通过对过去残存下来的遗迹、遗物进行研究以明确过去人类的文化与生活的实际情况”这样的定义，而应该是考古学作为历史学“为了现在以及将来的民族以及人类的最大多数幸福的实现给予思想上的引导”。需要在一个世纪以来日本考古学的研究成果进行批判性继承的基础上，对古代形成科学、体系性的历史叙述。在某种意义上，对于日本考古学史的了解，也将会为中国考古学的发展提供借鉴。

(作者单位：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

■ 文物研究

## 也谈“蛇形玲珑球形器”的功能

何文亮

无锡鸿山越墓群发掘于2004年至2005年，入选2004年度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鸿山越墓群共发掘了7座土墩墓，出土原始青瓷器、陶器、玉器等各类文物合计2000余件，是迄今为止越国贵族墓葬最重要的考古发现之一。

鸿山越墓群中发现文物数量最多的一座墓葬为邱承墩(DⅦ)，也是这7座墓葬中体量最大、等级最高的一座。该墓出土了4件“蛇形玲珑球形器”(以下简称“玲珑球”)，其中2件残损严重，无法复原。另外2件形状大小基本相同，均为球形、中空，下部有矮圈足，球身由8条蛇组成，蛇身盘成圆圈状，组成镂空球形。蛇头、蛇身饰点状蓝色琉璃釉，并用红彩相间。目前尚未在其他同时代墓葬中发现过同类器物。这几件“玲珑球”因其制作精美、数量稀少、功能不明等诸多因素，特别能吸引人们关注。一般推测“球形器”可能是“象征王权、神权的法器或神器”。笔者最近重读了一遍《鸿山越墓发掘报告》，对“玲珑球”的功能有一点自己的看法。

**发冠说**

两件可复原的“玲珑球”大小分别为足径6.7、高5.8厘米和足径6.6、高6.4厘米。约相当于一个成年女性拳头的大小，球体下部为一矮圈足，圈足内无底。通过对“玲珑球”的材质、形状和大小分析，笔者推测其有可能是用来束发的冠，且其器身镂空，便于插戴发簪和结冠缨，下部圈足形也适合套戴于发髻之上。

虽然考古工作中还未发现与“玲珑球”形制完全相同的冠，但与之相似的西周时期材料尚有几例。如1964年发掘的洛阳庞家沟西周墓出土的车马器中有一件人形车辖的铜人，铜人头顶上戴有一近筒状、周围为三角形和菱形镂孔的冠；另外，1967年发掘的甘肃灵台白草坡西周墓M1，在该墓的腰坑中出土了1件玉人，玉人发髻如“盘蛇”，应该是戴了一个蛇形的冠。这两则材料都与“玲珑球”有一定的相似性。

**席镇说**

根据《鸿山越墓发掘报告》的图一四七(3)——邱承墩墓葬平面图(墓室东部)，4件“玲珑球”的出土位置存在一定的关联性，基本上是在分布在一个近长方形的区域内，其长边长度约85~90、短边长度约45~50厘米。

虽然考古发掘中战国时期完整的坐席出土很少，但根据陈增炳等人的研究，汉代独坐小榻的长度大约为75~130厘米，依据主要为《初学记》卷二五引服虔《通俗文》“床三尺五曰榻……”以及望都汉墓、铜山洪楼村汉墓等墓葬壁画和画像石中人物与“独坐小榻”的比例资料。对比可知4个“玲珑球”分布的范围基本上与一个人独坐的小榻大小相当，大约古代一人独坐的席也是这样的尺寸。另外，同时代的绍兴印山大墓出土了19件玉镇，器高多在6~7、底径8厘米左右，与“玲珑球”的大小非常接近。

**帐座说**

邱承墩墓葬葬具及墓主尸骨荡然无存，根据玉器摆放位置，墓主应安葬于墓室东侧，也就是接近这4件“玲珑球”分布范围的东侧。通过对发掘报告图版照片的观察，“玲珑球”的内侧似有木质腐烂的痕迹，再联系到其顶端有一圆形孔洞，“玲珑球”也有可能是一种帐座，木质痕迹有可能是为了增加其稳定性而在其内部嵌放的木芯，顶部的圆孔可以用来插帐杆。

墓葬中放置穿孔帐座的传统在汉代即已出现，魏晋时期比较流行，春秋战国时期是否有这种葬俗尚缺少资料印证。虽然属于战国时期河北平山县中山王厝墓的东库以及山东长清岗辛战国墓中都发现过帷帐架构件，但这两例的情况都是将帐架构件与木杆一同埋入器物坑中，并未经过组装。

以上的3种推测都有一定的支持理由，也有不少不利于这些推测的证据，比如4件“玲珑球”的摆放位置就很不利于“发冠说”；比较脆弱的质地和易碎的镂空形态又不利于“席镇说”和“帐座说”，笔者在此将自己简单的一些思考表述出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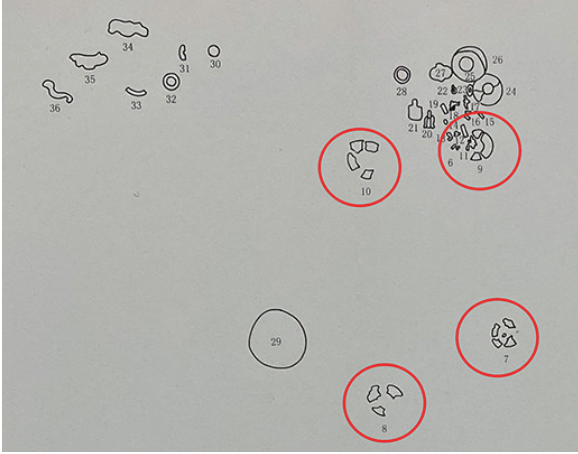


蛇形玲珑球形器



左：人形车辖铜人线图(来源：《中国古代服饰文化》，北京时代华文书局，2021年)

右：甘肃灵台白草坡西周墓出土玉人线图(来源：《甘肃灵台白草坡西周墓》，《考古学报》1977年第2期)



蛇形玲珑球形器分布位置

来，与“象征王权、神权的法器或神器说”一样，也只是备一说而已。

历史上很多古代器物的真实用途在岁月的长河中都渐渐模糊成为一个个谜团，我们在试图解开这些“谜团”的时候，必然会去寻找可做参考的历史资料和考古资料，无论结果如何，这个寻找的过程一方面增进了我们对古人生活方式的理解，一方面也一定程度上满足了自己的好奇心，我想作为一个考古人这就足够了。

(作者单位：无锡市文物考古研究所)

## 考古发现视角下的长江下游地区文明化进程

车亚风

长江下游地区是苏秉琦先生提出的中国史前六大考古学文化区之一，作为一个相对独立的地理单元，至少从新石器时代开始，就一直是中国东南地区的核心所在，在“百万年的人类起源史、一万年的文化发展史、八千余年的文明起源史、五千多年的文明形成史”的实证过程中发挥了举足轻重的作用。

**百万年的人类起源史**

繁昌人字洞遗址是目前中国境内已知年代最早的古人类遗存，出土了大量灵长类动物化石、石制品及骨制品等，将中国古人类生存的时间提到了距今200多万年前。除了人字洞遗址外，长江下游地区还发现了旧石器时代早期的南京汤山人头类骨化石(距今约35万年)，以及长兴合溪洞遗址、苏州三山岛遗址等旧石器时代晚期遗址。作为人类起源研究的重要地区，长江下游地区一系列的相关考古发现，为探讨亚欧大陆人类起源、早期人类扩散及演化史等提供了重要的实物资料。

**一万年的文化发展史**

上山遗址发现于2000年，上山文化命名于2006年，距今约10000~8500年。上山文化遗址群发现了迄今中国最早的栽培稻遗存，将长江中下游栽培稻的历史上溯至1万年前。上山文化还发现了“远古中华第一村”，是中国农耕村落文化的源头，表明当时的上山先民已开始进入较为稳定的农业定居阶段。

经过二十余年的考古实践，上山遗址群所代表的原始农耕与定居文化，证明农业起源在我国至少可以追溯到1万年前，也拉开了中华万年文化史的发展序幕。2022年5月，上山文化遗址群申遗工作正式启动。

**八千余年的文明起源史**

农业初步发展 始于距今约8000年的跨湖桥文化，仍以渔猎、采集经济为主，但已开始使用骨耜等农耕工具，出现了稻耕农业及人工饲养家畜，属于攫取经济向种植经济的过渡阶段。还发现了迄今世界上年代最早的独木舟，国内年代最早的漆弓、玉璜、玉管等玉器，骨针、骨锥、三孔骨笛等骨制品，表明这一时期手工艺水平取得了初步的发展，精神生活也逐渐丰富。

因此说，距今8000年前后是“南稻北粟”的农业格局的重要形成期，也是探索以“南稻北粟”的农耕文明为基础的中华文明的重要起点。

草鞋山遗址马家浜文化时期的水稻田及水井(蓄水坑)、

水塘、水路等相配套的灌溉系统，是我国首次考古发现有灌溉系统的稻田，揭开了对稻作农业起源研究的序幕。以水稻田为代表的农业起源及发展，为中华文明的起源、形成提供了坚实的物质基础。

**社会明显分化** 随着史前社会的发展，贫富及阶级分化开始明显。目前已知中国最早的社会分化实例之一是距今约5800年的张家港东山村遗址，其中被称为“崧泽王”的M90，是迄今发现的崧泽文化墓葬中随葬品数量最多、等级最高的墓葬，力证了中国史前社会复杂化进程的第一步应从长江下游太湖流域迈出。

**五千多年的文明形成史**

良渚古城作为中国南方最具代表性的史前都邑，以三重城环的巨型城址、规模宏大的水利系统及权贵阶层大墓为特征，出现了以成组玉礼器为核心的宗教信仰与礼制系统，表明良渚文化产生了区域王权，已经进入社会复杂化的高级阶段，在距今约5100年率先跨入文明社会，并诞生了东亚地区最早的国家，中华文明由此正式形成。良渚古城遗址作为实证中华五千年文明史的圣地，也于2019年7月成功列入《世界遗产名录》。

通过近百年的考古实践，长江下游地区考古发现了中国最早的古人类遗存、中国最早的栽培稻遗存、中国最早的社会分化实例、东亚地区最早的国家等诸多重大成果，在“人类起源、农业起源、文明起源”这考古学三大研究课题中都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从现有考古成果看，长江下游地区在距今200多万年前就已有古人类生存活动，其文明化进程奠基于距今1万年前后，起步于距今8000年前后，加速于距今6000年前后，而在距今约5100年正式进入了国家阶段。长江下游地区依靠稻作农业经济的支撑，完整演进了“古文化—古城—古国”的发展全程。

可以说，长江下游地区的文明化进程与中华文明探源工程所总结的中华文明发展历程基本一致，并且在早期中国的形成过程中起着引领作用；在以中原为中心的历史趋势形成之后，长江下游地区又较早地融入了华夏化进程。此外，长江下游地区与周边地区不断融合创新，在经济技术、精神观念、社会制度等方面都为中华文明做出了重要贡献，为中华文明探源工程的深入实施、为中华文明多元一体格局的形成、为中华统一多民族国家的发展都贡献了独特力量。

(作者单位：苏州市考古研究所)

## 山东汉代墩式封土墓的来源与文化属性

闫桂林

土墩墓指主要分布于长江下游地区，以封土成墩、随葬印文硬陶和原始瓷器为主要特征的一类考古学文化遗存，其年代约相当于中原地区的商周时期。20世纪70年代，在浙江、苏南地区陆续发现了部分年代延续至汉代的墓葬，通常将其称为“汉代土墩墓”。21世纪以来，在山东青岛、日照、临沂地区也陆续发现了与江浙地区汉代土墩墓在土墩、单体墓葬形制、随葬品种类方面相似的汉代中小型墓葬。目前，学界多认为山东地区的此类墓葬与江浙地区的汉代土墩墓在文化传统上存在较为明显的源流关系，至少在土墩葬俗、随葬品方面均受到了江浙地区汉代土墩墓的影响。郑同修先生依据山东地区此类墓葬的文化面貌特征将其命名为汉代墩式封土墓。

山东汉代墩式封土墓的来源与吴越文化是密不可分的。首先，在同一座封土下埋葬多座单体墓葬与汉代一般的封土墓在数量上有着显著的区别，一般封土墓通常只有1座墓葬，而墩式封土墓则有2座以上墓葬，以日照海曲汉代墓地为例，2号封土下共有38座墓葬。一般的封土墓，墓葬本体与封土之间不存在打破关系，封土是在完成埋葬之后一次性堆筑于地面的，是墓葬的地上设施。而墩式封土墓的墓葬与封土之间存在较为明显的打破关系，观察山东地区汉代墩式封土墓的墓葬开口层位及封土营建过程可将其分为两种，一种是在当时的汉代地直接开凿墓穴，完成埋葬后一次性堆筑较大的封土台基，然后在封土台上再开挖墓穴埋葬死者并修筑封土，等封土台基上的墓葬达到一定数量后，再顺台基一侧或边缘添筑封土。第二种是先在当时的地表上修筑台基，然后在台基上挖坑埋葬并修筑封土。后者不断在早期墓葬的封土上挖坑埋葬封土并逐渐形成规模更大的土墩。两种土墩的共同特征是封土均为多次堆筑，晚期墓葬均打破早期封土。这种多次堆筑封土，其下埋葬多座墓葬的习俗在江浙地区的商周至汉代土墩墓中具有明显的吴越文化和继承关系，即吴越土墩葬俗。山东地区应是受到吴越故地土墩葬俗的影响。其次，山东汉代墩式封土墓出土了大量的高温釉陶壶、甗、罐等具有典型江浙地区风格的器物。江浙地区的土墩墓在汉代形成了鼎、盒、壶、甗、甬、罐的器物组合，虽然这套组合没有完整地出现在山东汉代墩式封土墓中，但两地所出的壶、甗、罐在器形、装饰技法方面如一辙。山东地区至今没有发现建造此类器物的窑址，其来源地应在江浙地区。以上墩葬俗、高温釉陶器为主要代表的吴越文化因素在两汉时期向山东地区传播，应是山东汉代墩式封土墓出现的重要原因。山东汉代墩式封土墓在形成过程中，也明显地受到了战国楚文化因素、战国齐文化因素

影响。墓葬形制方面，土坑竖穴木椁墓以及大量填充青膏泥、白膏泥做法是战国楚故地文化的传统，山东地区的此类现象应与楚文化密不可分。同时，日照海曲墓地出土的大量漆器在器形、装饰风格上与扬州、长沙地区的战国楚墓至汉代墓葬所出者基本相同，表明随葬品方面亦受到楚文化因素影响。此外，山东汉代墩式封土墓随葬陶器组合简单，通常为壶、罐，以罐为主，且壶、罐很少共出，墓葬多设置生土二层台及壁龛，这与战国齐文化墓葬基本相同，应当是受到其影响。大量的砖椁墓是山东汉代墩式封土墓的另一重要特征。据已有研究，砖椁墓自西汉中期开始出现，分布范围从济南、淄博、潍坊迅速向周边发展，并影响到胶东半岛、鲁东南地区，因此可将这种砖椁墓视为鲁北地区汉文化因素。青岛土山屯墓地的砖木混椁墓体现了本地区墓葬形制的特色，应当是吸收了楚文化因素、鲁北汉文化因素而形成的独特做法。至王莽时期，砖室墓开始出现，同时出土了大量的汉式铜镜、钱币，应当是山东汉代墩式封土墓开始受到统一汉文化因素影响的具体表现。

山东汉代墩式封土墓与吴越故地商周至汉代土墩墓不同，它已经不具备标识种族或族群的功能。从来源看，其具有复杂、多元的特征，应当与汉代人口迁徙、商品贸易相关。青岛土山屯四号封土下有两座墓葬，其中M147为“人”字形椁顶，出土了5件高温釉陶壶，随葬品、墓葬形制方面表现出吴越文化特色。发掘者通过对出土文字材料进行释读得知，墓主人为山东琅琊地区的刘赐，生前在今天的南京江北地区做县令(堂邑令、萧县令)。在任期间罹患疾病，不治离世，死后魂归故里并以流行于江浙的特殊葬俗入殓，同时使用了从吴越地区带回的高温釉陶作为随葬品。这正是由政治因素导致的人口迁徙促使山东地区汉代墩式封土墓出现的典型例证。此外，在青岛地区的非土墩类汉墓中也出土了高温釉陶器，这表明汉代墩式封土墓与一般汉墓在随葬品选择上并无差别，同时印证了南方地区的高温釉陶器应该是作为一种商品被允许自由买卖的。可以看出，山东汉代墩式封土墓是受到了以吴越文化因素为主的多种文化因素的影响而形成的，应当与战国至汉代的军事战争、官员任免制度、商品经济发展导致的人口流动、商品贸易有关。

综上所述，山东汉代墩式封土墓是以吴越文化因素为主，同时吸收了战国楚文化因素、战国齐文化因素、鲁北汉文化因素、统一汉文化因素，并在此基础上形成了自身特色。它已经不是一种单纯的考古学文化，而是包含多元文化内涵的一种特殊墓葬类型。

(作者单位：菏泽市文物研究院)